

北京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表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		
项目位置	延庆区西南部延庆镇		
项目投资	621.69（万元）	征占地面积	2.36（hm ² ）
建设规模	本项目为改扩建道路，长度约 1.87km，建设等级为二级公路，一幅路型式，路面宽 7 米，两侧土路肩各宽 0.75 米，机动车道一上一下，设计时速 40km/h。		
开工时间	2017 年 12 月 28 日	完工时间	2018 年 12 月 20
水土保持方案（水影响评价文件）批复文号及时间	京延水评备【2021】14 号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建设单位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延庆公路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1000040070922XB	法定代表人	李清华
联系人	马星	联系电话	15600055112
通讯地址	北京市延庆区香水园街道东外大街 50 号		
电子邮箱	863803088@qq.com	传 真	
二、水土保持技术指标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2.36（hm ² ）		
土石方挖填及综合利用情况	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 2.11 万 m ³ ，其中挖方量 0.86 万 m ³ ，填方量 1.25 万 m ³ ，借方量 0.39 万 m ³ ，无弃方。借方来源延崇高速公路（北京段）工程。		
新增水土流失量	251.61（t）	减少水土流失量	233.81（t）
扰动土地整治率（%）	扰动土地整治率=（水土保持整治面积/扰动土地面积）×100%=(2.35 万 m ² /2.36 万 m ²)x100%=99.58% 本项目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9.58%，达到水评登记表确定的 95%的防治目标。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水土保持措施面积/水土流失面积）×100%=(0.73 万 m ² /0.74 万 m ²)x100%=98.65%		

	本项目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8.65%，达到水评登记表确定的 95%的防治目标。		
土壤流失控制比	<p>水土流失控制比=项目区容许土壤流失量/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量=200t/(km²·a)/193t/(km²·a)=1.04</p> <p>项目建设区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4，达到水评登记表确定的 1.0 的防治目标。</p>		
拦渣率(%) /渣土防护率(%)	<p>拦渣率=(拦挡的土(料)量/弃渣总量) × 100%=(2.11 万 m³/2.11 万 m³) x100%=99.90%</p> <p>本项目拦渣率为 99.90%，达到水评登记表确定的 95%的防治目标。</p>		
林草植被恢复率(%)	保持现状路面宽度 7m 不变，建设内容仅为重新铺筑沥青路面施工，不涉及绿化。		
林草覆盖率(%)	保持现状路面宽度 7m 不变，建设内容仅为重新铺筑沥青路面施工，不涉及绿化		
表土利用率(%)	保持现状路面宽度 7m 不变，建设内容仅为重新铺筑沥青路面施工，不涉及表土。		
土石方利用率(%)	<p>土石方利用率=(可利用的开挖土石方的利用量/可利用的开挖土石方的挖方量) × 100%=(0.86 万 m³/0.86 万 m³) x100%=100%</p> <p>项目土石方利用率 100%，达到北京市地方标准的要求。</p>		
下凹绿地率(%)	不涉及。		
透水铺装率(%)	不涉及。		
蓄水池容积 (m ³)	不涉及。		
工程措施及其措施量	/	投资	/ (万元)
植物措施及其措施量	/	投资	/ (万元)
临时措施及其措施量	0.35 (hm ²)	投资	2.58 (万元)

已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3.30 (万元)	水土保持总投资	34.23 (万元)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国水江河(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郑刚 17718416264
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单位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延庆公路分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马星 15600055112
验收材料公示网址	http://www. gs jhbj. com/ index. 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 id=6&id=191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结论	<p>我单位已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组织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该项目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标准和条件, 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水土保持设施明细清单见下表。如我单位存在谎报、瞒报、弄虚作假等问题, 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建设单位(公章) 2021 年 12 月 24 日</p> </div>		
验收专家意见及签字	<p>同意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 年 12 月 24 日</p>		

注: 1、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适用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或水影响评价报告表(登记表)项目。

2、表中表达不清的事项, 可用附图、附件表述。

水土保持设施明细清单

项目名称	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延庆公路分局					
开工时间	2017年12月28日	竣工时间	2018年12月20			
占地面积 (hm ²)	2.36	建筑面积(m ²)	地上	/		
			地下	/		
主要水土保持设施						
工程设施	集雨池	容积(m ³)	座数	汇水面积	材质	
		/	/	/	/	
	透水砖铺装面积(m ²)		/			
	嵌草砖铺装面积(m ²)		/			
	下凹式绿地面积(m ²)		/			
	截水沟(m)		/			
	排水沟(m)		/			
	挡土墙(m)		/			
	护坡(m ²)		/			
植物措施	绿化面积(hm ²)		/			
	种植乔木(株)		/			
	种植灌木(株)		/			
	播撒草籽(hm ²)		/			
	其他植物措施		/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hm ²)	0.35
其他水土保持设施		/

附件

附件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附件 2: 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设计方案的批复》(市规划国土函【2017】431号)

附件 3: 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延水务文【2017】328号)

附件 4: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函》京发改(前期)【2017】149号

附件 5: 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设计方案调整的意见》(市规划国土函【2018】2418号)

附件 6: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路政局《关于延庆区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调整施工图设计的意见》(京交路建函【2018】307号)。

附件 7: 北京市延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京延庆发改委(审)【2019】21号。

附件 8: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延庆公路分局《北京市交通及其附属设施类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登记表》

附件 9: 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登记表备案通知书》京延水评备【2021】14号

附件 10: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附件 11: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

附件 12: 验收照片

附图

- 1、工程地理位置图
- 2、路线平面设计图
- 3、工程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图
- 4、遥感影像对比图

附件部分

附件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1) 2017 年 2 月 24 日, 取得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设计方案的批复》市规划国土函【2017】431 号;

(2) 2017 年 6 月 13 日, 取得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 2017 规(延)选市政字 0004;

(3) 2017 年 6 月 16 日, 取得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延水务文【2017】328 号;

(4) 2017 年 7 月 28 日,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函》京发改(前期)【2017】149 号;

(5) 2018 年 9 月 26 日, 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设计方案调整的意见》市规划国土函【2018】2418 号;

(6) 2018 年 9 月 30 日,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路政局《关于延庆区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调整施工图设计的意见》京交路建函【2018】307 号;

(7) 2019 年 4 月 2 日, 取得北京市延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京延庆发改委(审)【2019】21 号;

(8) 2017 年 12 月 28 日, 总体工程开始施工;

(9) 2018 年 12 月 20 日, 工程交工验收。

(10) 2021 年 12 月 23 日,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延庆公路分局《北京市交通及其附属设施类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登记表》

(11)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取得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登记表备案通知书》京延水评备【2021】14 号

附件 2: 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设计方案的批复》（市规划国土函【2017】431 号）

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

市规划国土函〔2017〕431 号

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 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 工程设计方案的批复

市交通委路政局：

你单位《关于报审延庆区延农路（康张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设计方案的请示》（京路项目文〔2017〕9 号）收悉。经组织审查，原则同意所报设计方案。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设计范围。该道路西起延下路，向东经规划二路、规划三路、规划四路后，至终点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全长 1.87 公里。

二、原则同意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按照二级公路标准设计，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规划红线宽 40 米。

三、原则同意该道路工程的横断面设计。

延下路至延崇高速公路段，标准横断面为两幅路形式，具体布置为：中间路面宽 12 米，机动车道一上一下，外侧土路肩各宽 0.75 米。

四、原则同意该道路与沿线相交道路的处理形式。

1. 该道路与延崇高速公路相交处为分离式立交，延崇高速公路主路桥梁上跨延农路，辅路与延农路平交。

2. 该道路与沿线其他相交道路均按平交路口处理。

五、原则同意该道路采用两侧新建雨水边沟方式排水。

六、需进一步研究的问题。

1. 延农路（康张路~延下路）段维持现状道路断面不变，请建设单位结合本次工程完善相关交通工程。

2. 请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商市交管局，进一步深化该道路沿线相交路口渠化方案及交通组织方案。

3. 请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商公交部门，落实道路沿线公交港湾设置的具体位置及形式。

4. 请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商市世园局、首发集团，进一步与西外大街、延崇高速公路设计单位配合，做好设计衔接工作。

5. 请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商环保、园林绿化等主管部门，完善设计方案并办理相关手续。

6. 请建设单位下阶段到市规划委延庆分局办理相关规划手续，并按基本建设程序抓紧办理其他相关手续。

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

(代章)

2017年2月24日

抄送：市世园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委、市交管局、市园林绿化局、市环保局、市文物局、市水务局、市规划院、延庆区政府、市规划委延庆分局、首发集团。

附件 3: 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延水务文【2017】328 号）

延庆区水务局文件

延水务文〔2017〕328 号

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 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 工程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路政局延庆公路分局：

你单位报送的《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水影响评价报告书》及相关材料已收悉。经研究，审查意见如下：

一、拟建项目位于延庆区，起点为延下路，终点接延崇高速辅路，全长约 1.87 公里，计划于 2017 年 12 月开工，2018 年 12 月完工。从水影响角度分析，项目可行，同意你单位按照水影响评价报告中确定的各项要求进行建设。

二、主要水影响控制指标如下：

绿化用水通过水车拉再生水解决，年取用水量 0.63 万立方米。项目挖方量 1.89 万立方米、填方量 2.73 万立方米、借方量 0.9 万立方米、弃方量 0.06 万立方米；水土流失防治责任面积 7.87 万平方米，其中建设区面积 7.48 万平方米、直接影响区 0.39 万平方米。

三、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要严格执行报告书中所规定的取水方案进行取水。

（二）要严格按照报告书关于水土保持、防洪的要求，开展项目建设。

（三）应依法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并在开工前办理相关缴费手续。

（四）加强对施工单位管理，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五）应进一步落实水土保持措施设计方案及建设资金，确保纳入主体项目一并立项，同步实施。

（六）要自行或委托有水土保持监测、监理能力的机构承担监测、监理任务，每年 10 月底向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提交监测报告。

（七）项目竣工三个月内，应向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提出水影响评价竣工验收申请，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主体工程不得投入运行。

四、要配合水务部门对本项目水影响评价报告实施情况的监管工作。

五、自水影响评价报告书批复之日起三年内项目未能开工建设的，本批复自动失效。项目建设性质、地点、取水水源、取退水规模、水土保持措施等事项发生重大变化，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文件。


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
2017年6月16日

(联系人：雷志勇；联系电话：010-69148025)

附件 4: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
工程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函》京发改（前期）【2017】149 号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京发改（前期）〔2017〕149 号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 工程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函

市交通委路政局：

你单位《关于申请开具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前期工作函的请示》（京交路文〔2017〕84 号）收悉。鉴于本项目是市区两级重点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并经市政府集体审议通过，同意按照“一会三函”流程办理相关手续。为进一步简化项目前期工作启动手续，加快推进世园会周边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现就有关事项函复如下：

— 1 —

一、项目名称：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初定）。

二、项目建设单位：市交通委路政局。

三、主要建设内容：全长 1.9 公里，按二级公路标准建设。

四、前期工作内容：开展环境影响报告书（表）、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勘察设计招投标、施工招投标等项目开工前所有前期工作。原则上，项目按照公开招标方式开展招投标有关工作，如有特殊要求的，则需单独办理招标核准手续。

五、你单位是前期工作的责任单位，要严格按照建设内容开展前期工作，认真落实建设条件，促进项目早日开工建设，并及时向我委报送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六、规划、土地等前期手续办理完成后，你单位要按照有关承诺尽快申报立项审批手续。对于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直接投资和资本金注入项目需在开工前取得立项审批手续。

专此函复。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年7月26日

（联系人：基础处 陈永伟； 联系电话：66415588-0965）

抄送：市规划国土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交通委，市环保局，市水务局，市财政局，市园林绿化局，市统计局，延庆区政府。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7月28日印发

附件 5: 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设计方案调整的意见（市规划国土函【2018】2418 号）

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

市规划国土函〔2018〕2418 号

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 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 设计方案调整的意见

市路政局项目中心:

你中心《关于申请调整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设计方案的请示》（京路项目文〔2018〕52 号）收悉。经研究，现将有关意见函告如下：

一、为保留道路两侧现状树木，落实市政府会议纪要要求，原则同意道路横断面调整为路面宽 7 米，两侧土路肩 0.75 米，设计速度调整为 40 公里/小时。我委《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设计方案的批复》（市规划国土函〔2017〕431 号）其他要求不变。

二、请你中心、设计单位优化相关设计并充分论证，满足工程设计技术规范要求，增设安全设施，确保交通安全。

三、请你中心商我委延庆分局变更及办理后续规划国土手续。

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

2018年9月26日

(联系人: 综合交通处 赵旭阳; 联系电话: 88073409)

抄送: 市规划国土委延庆分局。

附件 6: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路政局《关于延庆区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调整施工图设计的意见》(京交路建函〔2018〕307号)。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路政局

京交路建函〔2018〕307号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路政局关于延庆区延农路 (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调整 施工图设计的意见

延庆公路分局:

根据北京市规土委《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设计方案调整的意见》(市规划国土函〔2018〕2418号),现对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路政局《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京交路建函〔2017〕392号)进行修改。

该工程调整施工图设计由北京国道通公路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计单位)编制完成。道路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出具了《关于延庆区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调整施工图设计的审查意见》(京路项目文〔2018〕58号)。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了施工图咨询审查。设计单位根据咨询审查报告和延庆公路分局初审意见对施工图进行了修改和答

复，修改后施工图已经项目管理中心、咨询审查单位、延庆公路分局确认并同意修改结果。依据施工图设计文件、咨询审查报告和项目中心审查意见，形成如下意见：

一、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路面宽度调整为7米，设计速度为40公里/小时。

二、该工程施工图设计符合现行相关技术规范和相关标准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公路工程部分》的相关规定。

三、该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组成内容及设计深度满足施工要求。

四、请你分局按照北京市规土委《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设计方案调整的意见》（市规划国土函〔2018〕2418号）和本批复开展下一步工作。

附件：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设计方案调整的意见（市规划国土函〔2018〕2418号）



抄送：定额站，项目中心。

附件 7: 北京市延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京延庆发改（审）【2019】21 号

北京市延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京延庆发改（审）〔2019〕21 号

签发人：程大庆

北京市延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 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延庆公路分局：

你单位《关于报审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延路文〔2019〕11 号）收悉。根据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2017 规（延）选市政字 0004 号）、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市规划国土延预〔2017〕5 号）和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

复》等相关文件，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

二、项目单位：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延庆公路分局。

三、主要建设内容：起点为延下路，终点为延崇高速辅路，全长约 1.9 公里。设计等级为二级公路，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横断面为一幅路形式，7 米宽路面，两侧土路肩各宽 0.75 米，机动车道一上一下。

四、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工程总投资为 1103.85 万元，全部由项目单位自筹解决。

五、本批复附《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一份。请项目单位据此依法开展招标工作。在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确有特殊情况需变更招标方案的，应报我委重新核准。

六、本批复有效期两年。请据此抓紧开展项目前期工作，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报我委审批。

附件：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北京市延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 4 月 2 日

（联系人：基础科 鲁蒙春；联系电话：69101729）

附件：

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项目名称：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道路工程

单位名称：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延庆公路分局

项目	采购细项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	招标组织形式(自行招标或委托招标)	不采用招标形式	备注
勘察	全部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设计	全部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施工	全部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监理	全部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设备					含施工招标中
重要材料					含施工招标中
其他	预备费			√	
	其他费用			√	

注意事项：

1、根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第10号令），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应当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或者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等国家确定的发布媒介发布。

2、政府投资项目，项目单位应当将资格预审公告、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等信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www.bjggzyfw.gov.cn）上全过程公开。

北京市延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4月2日印发

附件 8: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延庆公路分局《北京市交通及其附属设施类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登记表》

北京市交通及其附属设施类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登记表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变更）
建设内容	<p>由于市政府及延庆区政府要求，延农路的建设规模和方案发生变更，项目建设内容为重新铺筑沥青路面，项目未实施表土剥离、集中堆放及回用 0.88 万 m³，植草边沟植草砖护砌 3450m，路基边坡六棱花饰砖网格护坡 0.1 万 m²，绿化区域土地整治 2.63hm²，植草边沟植草砖内植草 9734m²，路基边坡六棱花饰砖网格内分栽野牛草 0.1 万 m²，路基边坡植草绿化 0.9 万 m²，表土回覆 3.83 万 m³，临时堆土场密目网苫盖 4900m²，土堤拦挡 1400m，临时排水沟 1600m，沉沙池 3 座。</p> <p>根据《北京市水务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文件编制指南的通知》（京水务法[2016]120 号）文件：本项目已达到变更要求，因此进行变更并重新编报水影响评价报告。根据原批复文件见下图。</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h2 style="color: red;">延庆区水务局文件</h2> <p>延水务文〔2017〕328 号</p> <hr/> <h3>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 关于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 工程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h3> <p>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路政局延庆公路分局： 你单位报送的《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水影响评价报告书》及相关材料已收悉。经研究，审查意见如</p> <p>原项目概况及水评批复：</p> <p>①变更前道路长约 1.87km，为东西走向，规划为二级公路，道路红线宽 40m，设计时速 60km/h，计划于 2017 年 12 月初开工，2018 年 12 月完工，工期总计 13 个月。</p> <p>②变更前水影响评价批复文号为延水务文[2017]328 号，用水主要为绿地灌溉，取用水源为再生水，日用水量 52.6m³/次，年用水量 0.63 万 m³/a。用水采用水车拉水，从延庆第一再生水厂自购。</p> <p>③表土剥离，集中堆放及回用 0.88 万 m³，植草边沟植草砖护砌 3450m，路基边坡六棱花饰砖网格护坡 0.1 万 m²，绿化区域土地整治 2.63hm²，植草边沟植草砖内植草 9734m²，路基边坡六棱花饰砖网格内分栽野牛草 0.1 万 m²，路基边坡植草绿化 0.9 万 m²，表土回覆 3.83 万 m³，临时堆土场密目网苫盖 4900m²，土堤拦挡 1400m，临时排水沟 1600m，沉沙池 3 座。</p> </div>

	项目变更情况： 道路长约1.87km，保持现状路面宽度7m不变，建设内容仅为重新铺筑沥青路面施工，涉及少量土石方挖填施工，工程实际于2017年12月28日开工，2018年12月20日完工。		
项目位置	延庆区西南部延庆镇	项目性质	改建
建设规模	总长度1.87km，二级公路	项目投资(万元)	621.69万元
预计开工时间	2017.12	预计完工时间	2018.12
二、取水概况			
取水水源	/	年取水量(m ³ /a)	/
日均取水量(m ³ /d)	/	高日取水量(m ³ /d)	/
取水用途	/	取水方式	/
取水地点	/	供水单位	/
三、退水概况			
退水总量(m ³ /a)	/	退水去向	/
日均退水量(m ³ /d)	/	高日退水量(m ³ /d)	/
处理方式	/	退水水质(标准)	/
四、防洪及内涝概况			
排水去向	项目区雨水经西屯沟最终排入妫水河		
透水铺装面积(m ²)	/	下沉式绿地面积(m ²)	/
五、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情况	项目征占地面积(m ²)	23557	
	土石方平衡及综合利用	总挖方0.86万m ³ ，总填方1.25万m ³ ，借方0.39万m ³ ，无弃方。	
	造成水土流失面积(hm ²)	0.76	
六、水土保持措施	工程措施	/	
	植物措施	/	
	其他措施	/	
七、结论及建议	<p>1、项目为重新铺筑沥青路面施工，不涉及取用水。</p> <p>2、道路重新铺筑沥青路面施工不改变原路面设计高程，路面排水按照原排水方案，采用坡面排水，散排到道路两侧边沟，内涝对道路影响很小。</p> <p>3、项目涉及少量土石方挖填，路面铺筑施工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不存在水土保持限制性因素。</p> <p>我单位承诺对本项目变更的合规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确保项目符合水资源和排水条件，符合水土保持要求，符合消防安全要求，不改变排水分区。</p>		
八、建设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盖章)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路政局延庆公路分局		
通信地址	延庆区东外大街50号	邮编	102100
法定代表人	李清华	联系人	雷志勇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010-69148025

注：1.表中表达不清的事项，可用附图附件表述；
2.应附立项支撑文件及前期开展情况。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9: 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登记表备案通知书》京延水
评备【2021】14 号

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报告备案通知书

京延水评备〔2021〕14 号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路政局延庆公路分局:

你单位申请备案的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变更)项目水影响评价登记表收悉。按照《关于进一步简化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审查手续的通知》(京水务批〔2020〕1号),经我单位进行形式审查,准予备案。你单位应对登记表内容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请你单位持此通知书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一、项目名称: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变更)。

二、建设单位: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路政局延庆公路分局。

三、建设地点:北京市延庆区西南部。

四、建设内容:重新铺筑沥青路面,总长度 1.87 千米。

五、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该项目已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完工。

2. 建设单位应依据《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水务局关于印发〈北京市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管理办法〉的通知》(京财农〔2016〕506号)、《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水务局关于降低本市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京发改〔2021〕1271号)文件要求和批复的项目占地面积,对该项目的水土保持补偿费缴(免)情况进行自核,并按照《北京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北京市水务局 北京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水土保持

补偿费和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划转税务部门征收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税〔2021〕152号)文件要求,自行登陆北京市电子税务局(<http://beijing.chinatax.gov.cn/>)申报、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或根据项目类型选择免缴性质,填写减免费额,进行水土保持补偿费零申报。

3. 建设单位应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通过“北京市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水影响评价文件)填报系统”(<http://120.52.191.129:8000/bjfatb/>),向区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土石方月报和水土保持监测季报。

4. 应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北京市水务局《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的通知》(京水务郊〔2018〕53号)要求,配合做好日常监督工作,及时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

北京市延庆区水务局
2021年12月24日



附件 10: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单位工程质量检验评定表

评表03

单位工程名称: 路面工程

所属建设项目: 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桩号: K3+000-K4+860.05

监理单位: 北京华通公路桥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北京路桥瑞通养护中心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分 部 工 程					备 注
	工程名称	质 量 评 定				
		实得分	权值	加权得分	等级	
北京 路桥 瑞通 养护 中心 有限 公司	路面工程	99.8	2	199.6	合格	
	合 计			2	199.6	合格
质量等级	合格			加权平均分	99.8	
评定意见	该单位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检验负责人: 陈华 计算: 常秋 复核: 杨扬 2018年12月20日

单位工程质量检验评定表

评表03

单位工程名称：路基工程

所属建设项目：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桩号：K3+000-K4+860.05

监理单位：北京华通公路桥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北京路桥瑞通养护中心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分 部 工 程				备 注
	工程名称	质 量 评 定			
		实得分	权值	加权得分	
北京 路 桥 瑞 通 养 护 中 心 有 限 公 司	路基土石方工程	100	2	200	合格
	砌筑防护工程	100	1	100	合格
	合 计	3	300	合格	
质量等级	合格		加权平均分	100.0	
评定意见	该单位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检验负责人：陈峰 计算：常牧 复核：扬扬 2018年12月20日

附件 11: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

延庆区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通知单

编号: (延)水保缴字(2020)第10号

缴款人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延庆公路分局	建设项目名称及编码	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	
项目征占用土地面积	其中永久征占地面积 2.3557 万平方米, 临时征占地面积 万平方米。			
收费标准	1.4 元/平方米	缴款金额	3.298	万元
收费依据	京财农[2016]506 号, 京发改[2017]945 号			
执收单位(公章)			联系人	李志梅
缴款地址			联系电话	13671202399
以上内容由延庆区水土保持工作站填写; 以下内容由缴款人填写, 并附本项目征占用土地情况的相关批复文件和其他证明材料。				
缴款人意见(公章)	负责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项目征占用土地面积	其中永久征占地面积 2.3557 平方米, 临时征占地面积 平方米。			
缴款金额	3.298 万元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8810230078	

一般缴款书 (收据)

第 号

填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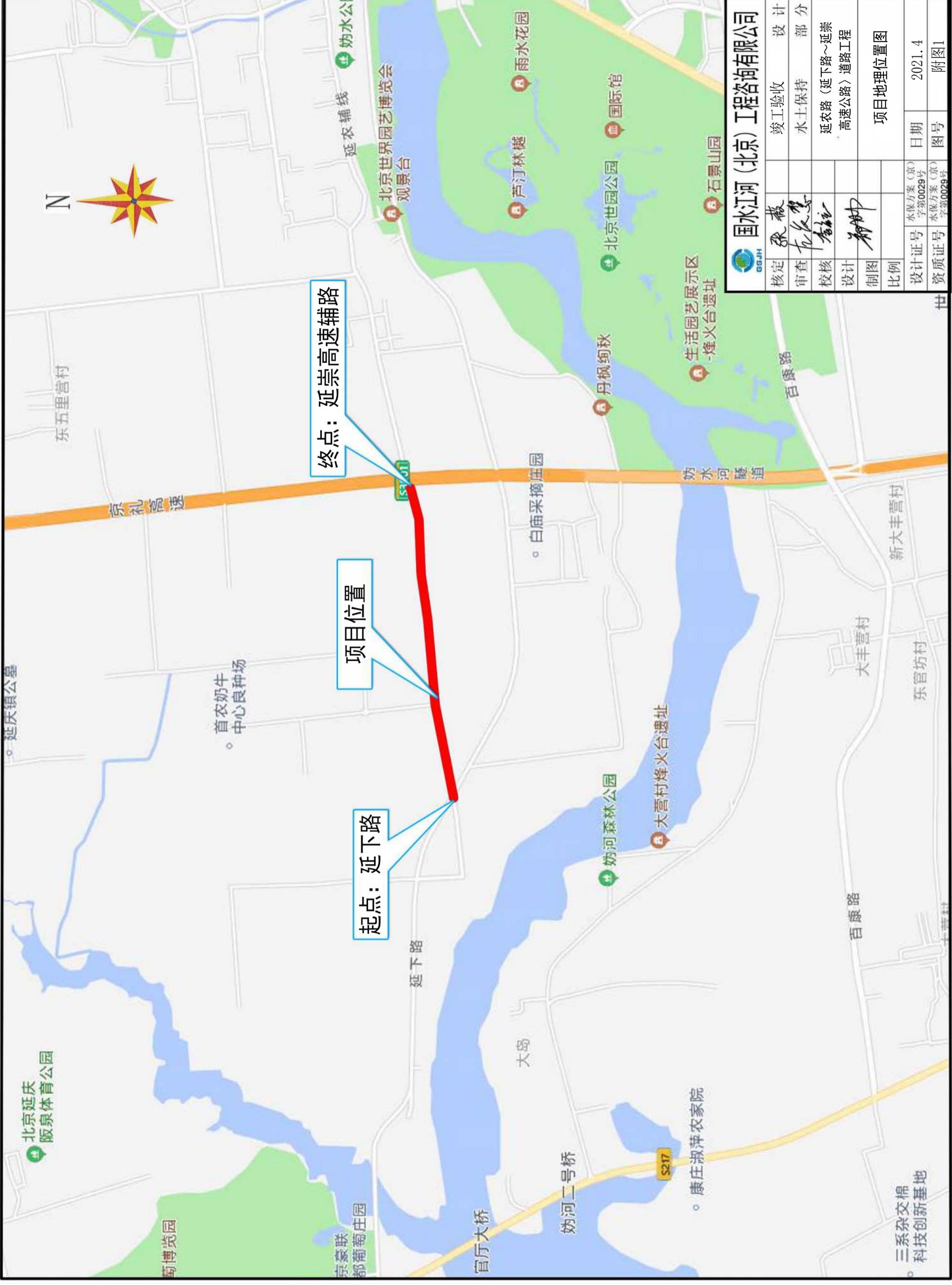
2021年12月16日

缴款单位	名称	收款单位	财政机关	北京市延庆区财政局	备注:				
账号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延庆公路分局	收款单位	级别	北京市延庆区					
开户银行	0109187970012012000107	年度	国库	延庆支库 (118)	金额				
预算科目	北京银行延庆支行	年份	库	延庆支库 (118)					
编码	名称 (填写全称)	年份	亿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103044609	水土保持补偿费		3	2	9	8	0	0	0
合计			元	角	分				
金额人民币 (大写)			叁仟贰佰玖拾捌元零角零分						
缴款单位公章			上列款项已收妥并划转收款单位账户。						
			国库 (银行) 盖章						
复核员 10605 填制			记账员 出纳员						
缴款期限			年 月 日						

第一联 国库收款签章后退缴款单位或缴款人

附件 12: 验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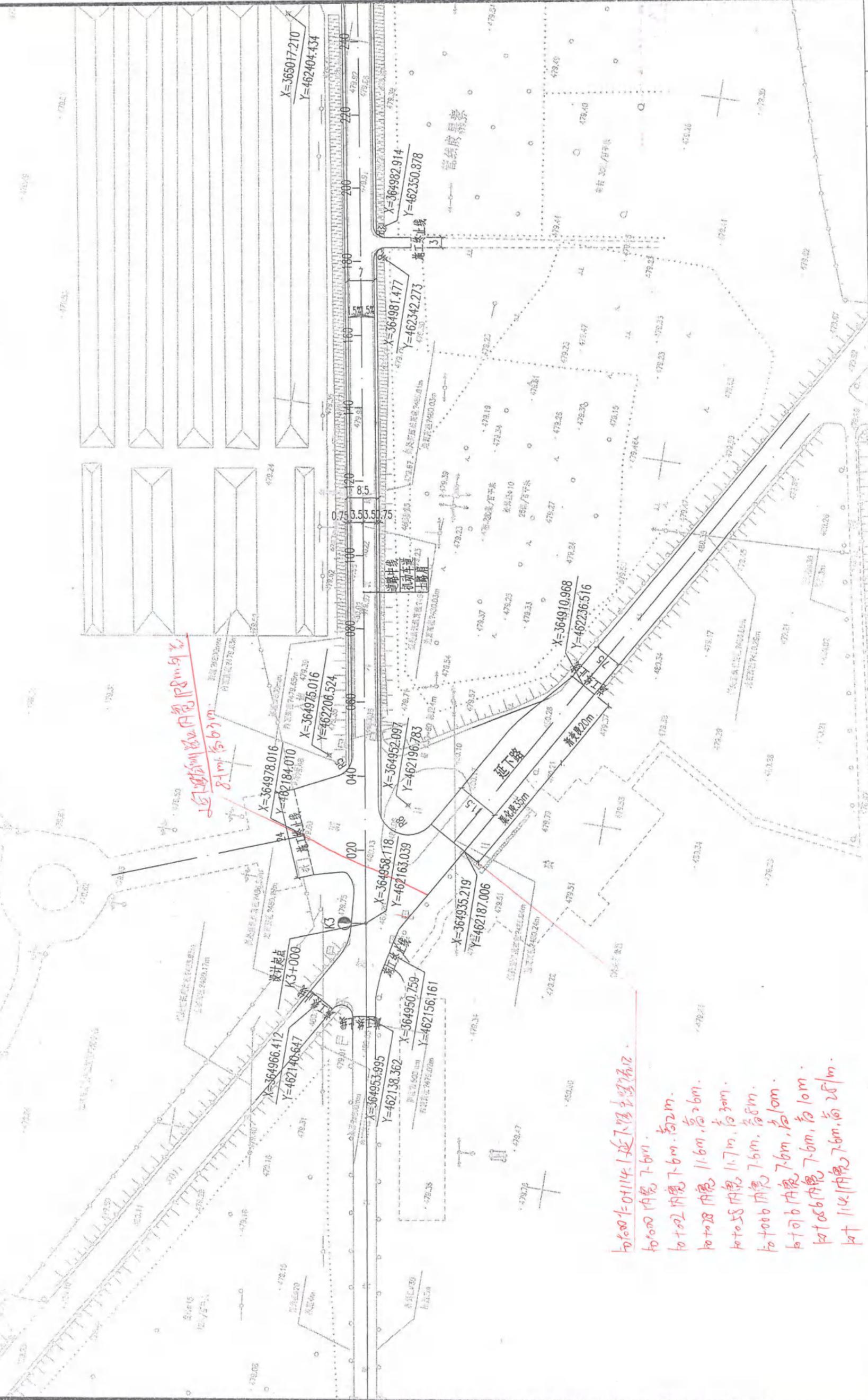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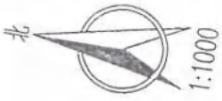


国水江河(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	设计
核定	张薇	水土保持	部分
审查	李长慧	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	
校核	李长慧	项目地理位置图	
设计	李长慧		
制图	李长慧		
比例			
设计证号	水保方案(京)字第0029号	日期	2021.4
资质证号	水保方案(京)字第0029号	图号	附图1

终点: 延崇高速辅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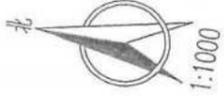
项目位置

起点: 延下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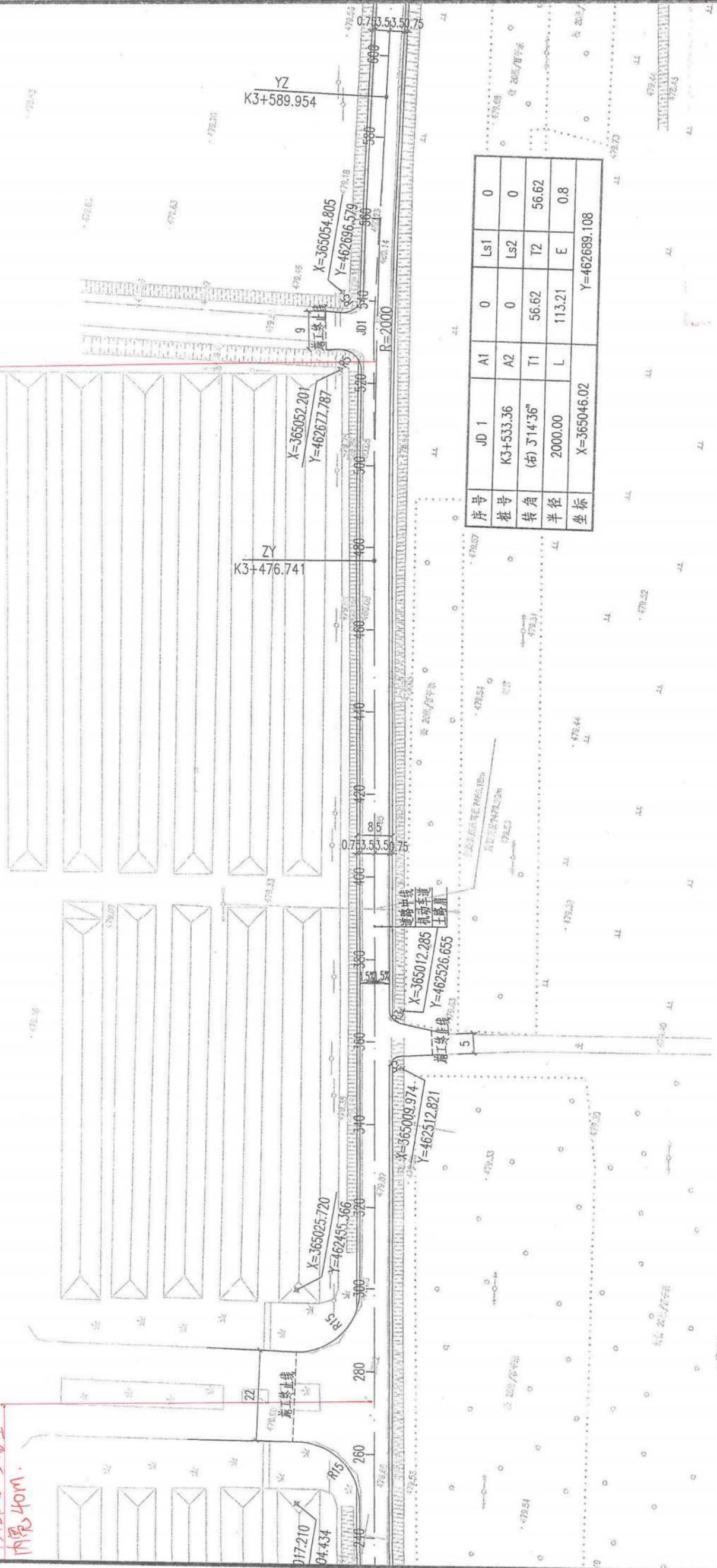
K0+000~K0+114.1 延下路内宽7.6m.
 K0+000 内宽7.6m.
 K0+114.1~K0+141.4 延下路内宽7.6m, 高2.6m.
 K0+141.4 内宽11.6m, 高2.6m.
 K0+141.4~K0+158.5 内宽11.7m, 高3.0m.
 K0+158.5 内宽7.6m, 高3.0m.
 K0+158.5~K0+200.0 内宽7.6m, 高3.0m.
 K0+200.0 内宽7.6m, 高3.0m.
 K0+200.0~K0+250.0 内宽7.6m, 高3.0m.
 K0+250.0 内宽7.6m, 高3.0m.
 K0+250.0~K0+300.0 内宽7.6m, 高3.0m.

路线平面设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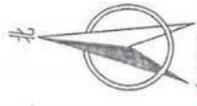


与站外边线在侧路口,内宽13.2m,外宽9.1m,高3.3m.

与站外边线在侧路口,内宽4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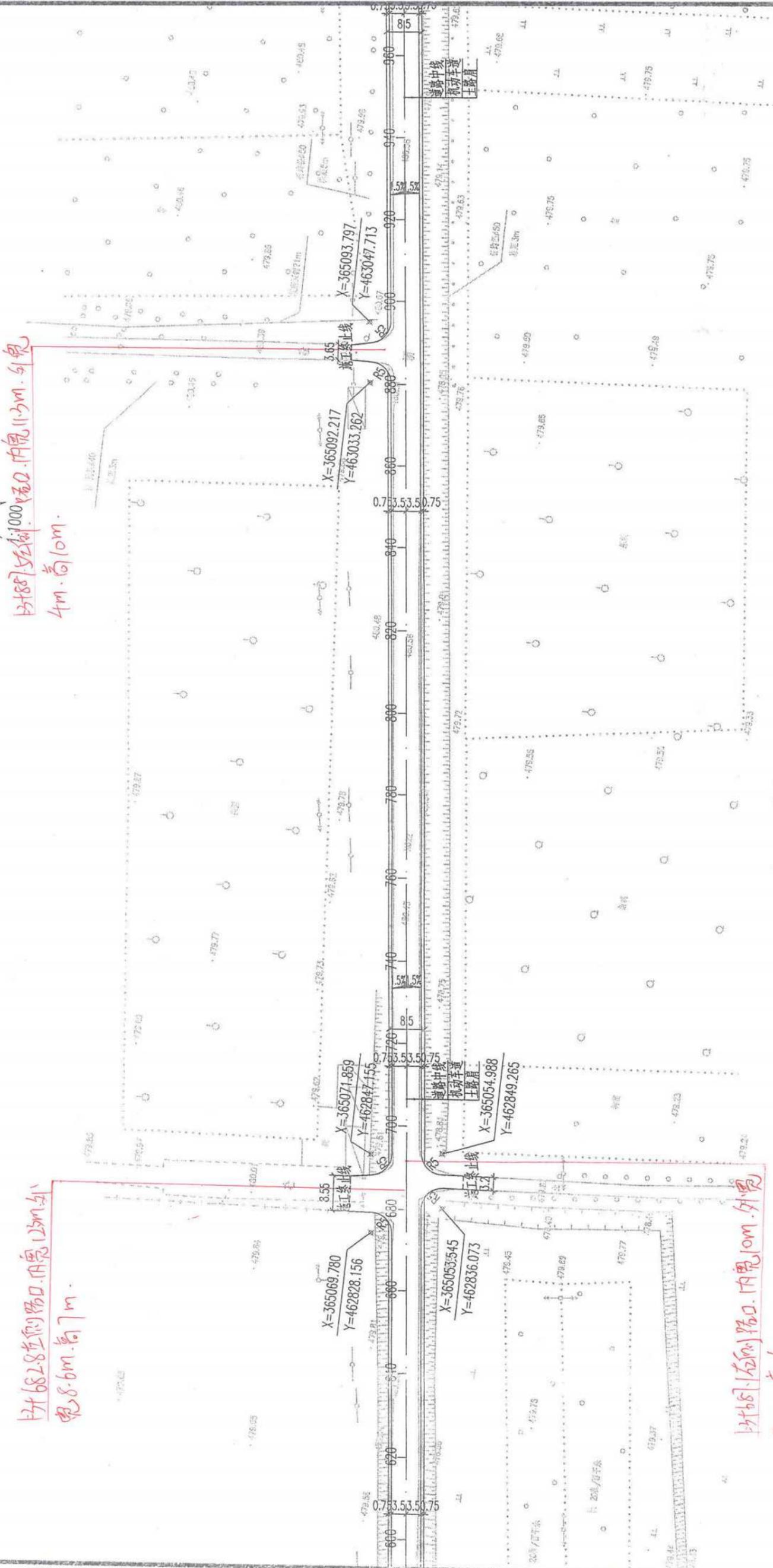
序号	桩号	转角	半径	坐标	JD 1	A1	A2	Ls1	Ls2	T2	E	Y=462689.108
1	K3+533.36	31°4'36"	2000.00	X=365046.02	0	0	0	0	0	56.62	113.21	0
2	JD 1			X=365052.201	0	0	0	0	0	56.62	113.21	0
3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4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5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6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7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8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9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10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11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12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13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14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15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16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17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18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19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20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21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22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23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24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25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26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27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28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29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30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31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32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33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34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35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36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37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38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39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40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41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42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43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44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45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46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47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48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49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50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51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52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53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54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55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56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57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58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59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60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61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62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63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64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65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66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67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68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69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70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71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72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73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74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75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76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77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78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79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80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81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82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83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84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85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86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87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88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89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90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91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92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93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94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95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96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97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98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99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100	YZ			X=365054.805	0	0	0	0	0	56.62	113.21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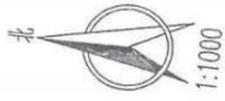


桩号68.5右侧路口.内宽11.3m.外宽4m.高1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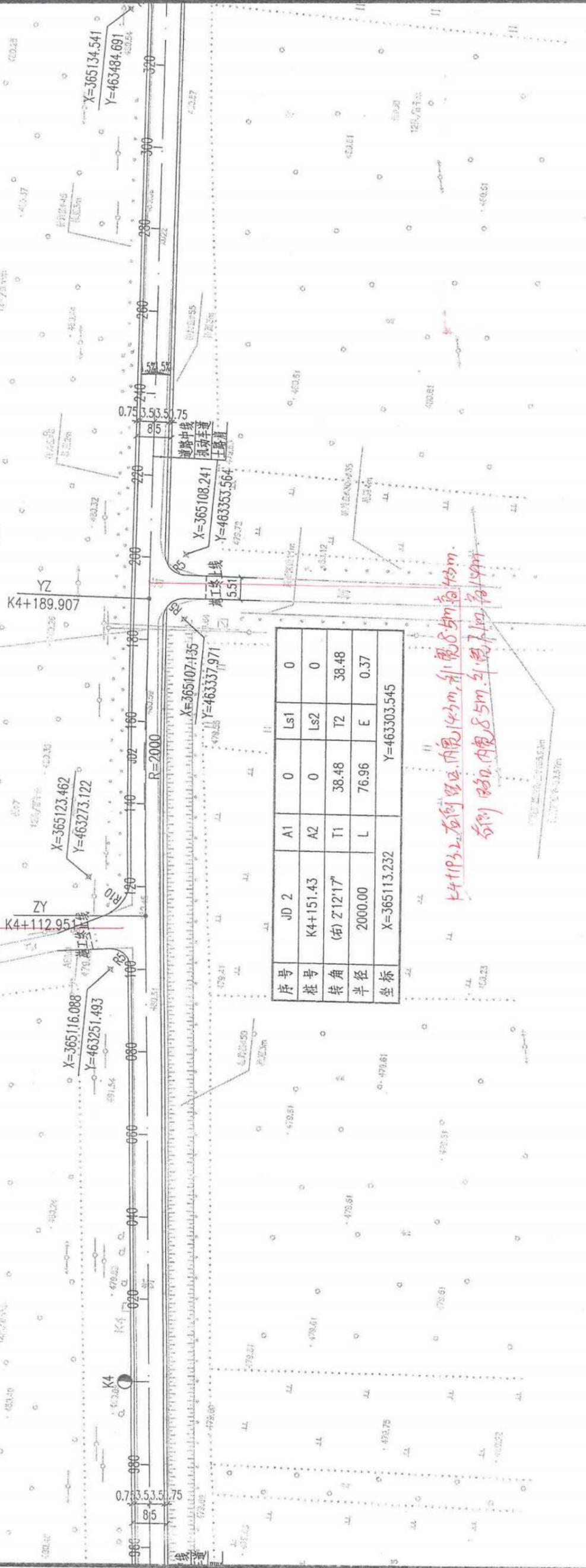
桩号68.2.8右侧路口.内宽12.5m.外宽8.6m.高7m.

桩号65.7右侧路口.内宽10m.外宽7.4m.高6.5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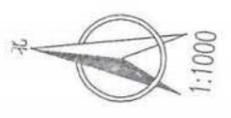


K4+110.0 右侧出口 内宽 22.4m 外宽 11m 高 5m
左侧出口 内宽 7m 外宽 7m 高 11m



序号	JD 2	A1	0	Ls1	0
桩号	K4+151.43	A2	0	Ls2	0
转角	(右) 212°17'	T1	38.48	T2	38.48
半径	2000.00	L	76.96	E	0.37
坐标	X=365113.232	Y=463303.5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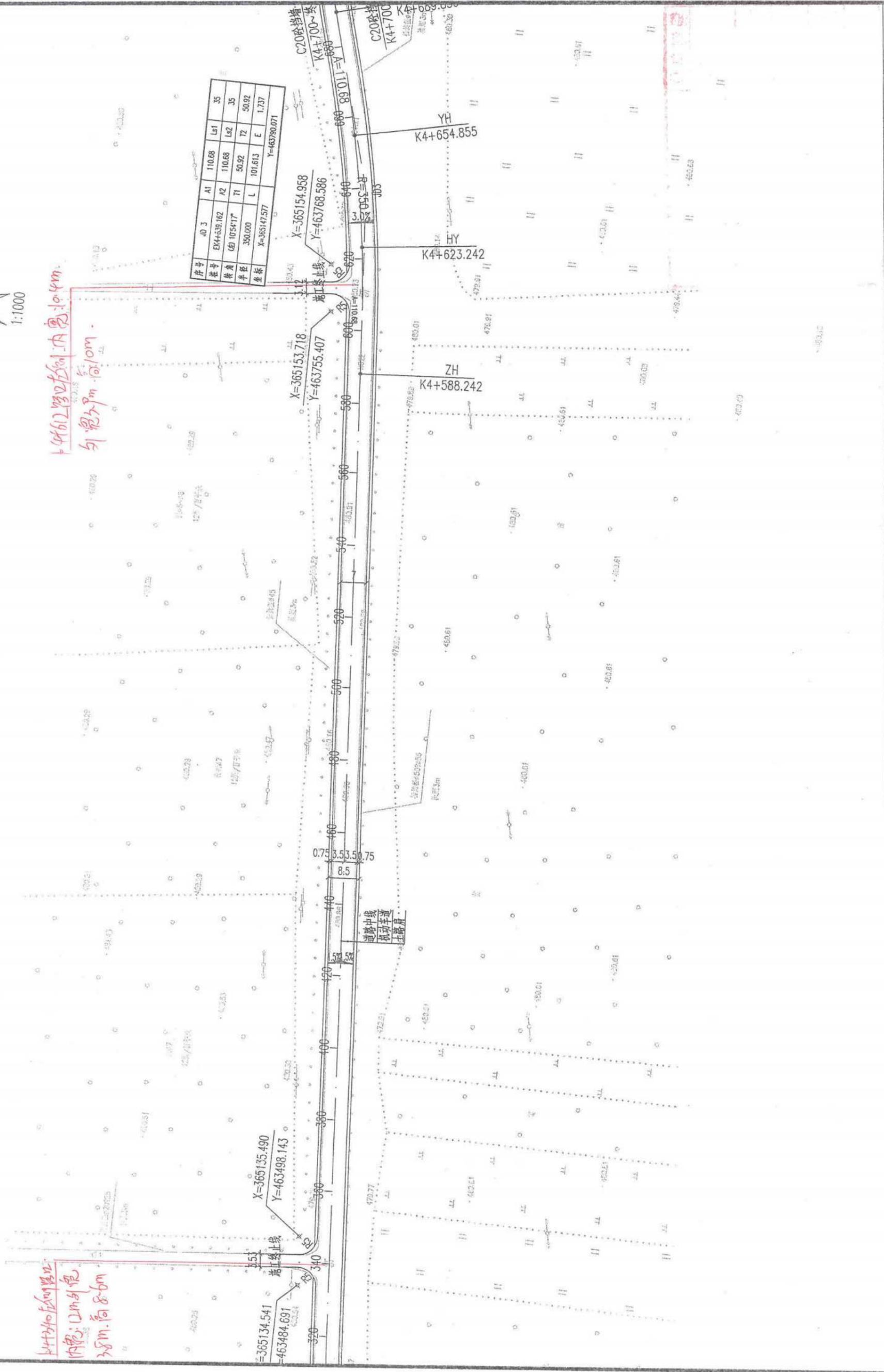
K4+113.2 右侧出口 内宽 14.3m 外宽 8.5m 高 4.3m
左侧出口 内宽 8.5m 外宽 11m 高 11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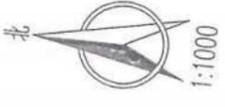


44612号桩范围内，内宽10.4m，外宽3m，高1.0m

44610号桩范围内，内宽12m，外宽3.8m，高0.8m

桩号	JD 3	A1	110.68	Ls1	35
桩号	EK4+638.162	A2	110.68	Ls2	35
转角	(左) 105°41'17"	T1	50.92	T2	50.92
半径	350.000	L	101.613	E	1.737
坐标	X=365147.577	Y=463790.071			





64855路总路宽24.3m
外宽7m高1.5m

K4+700=44820 桩号
长13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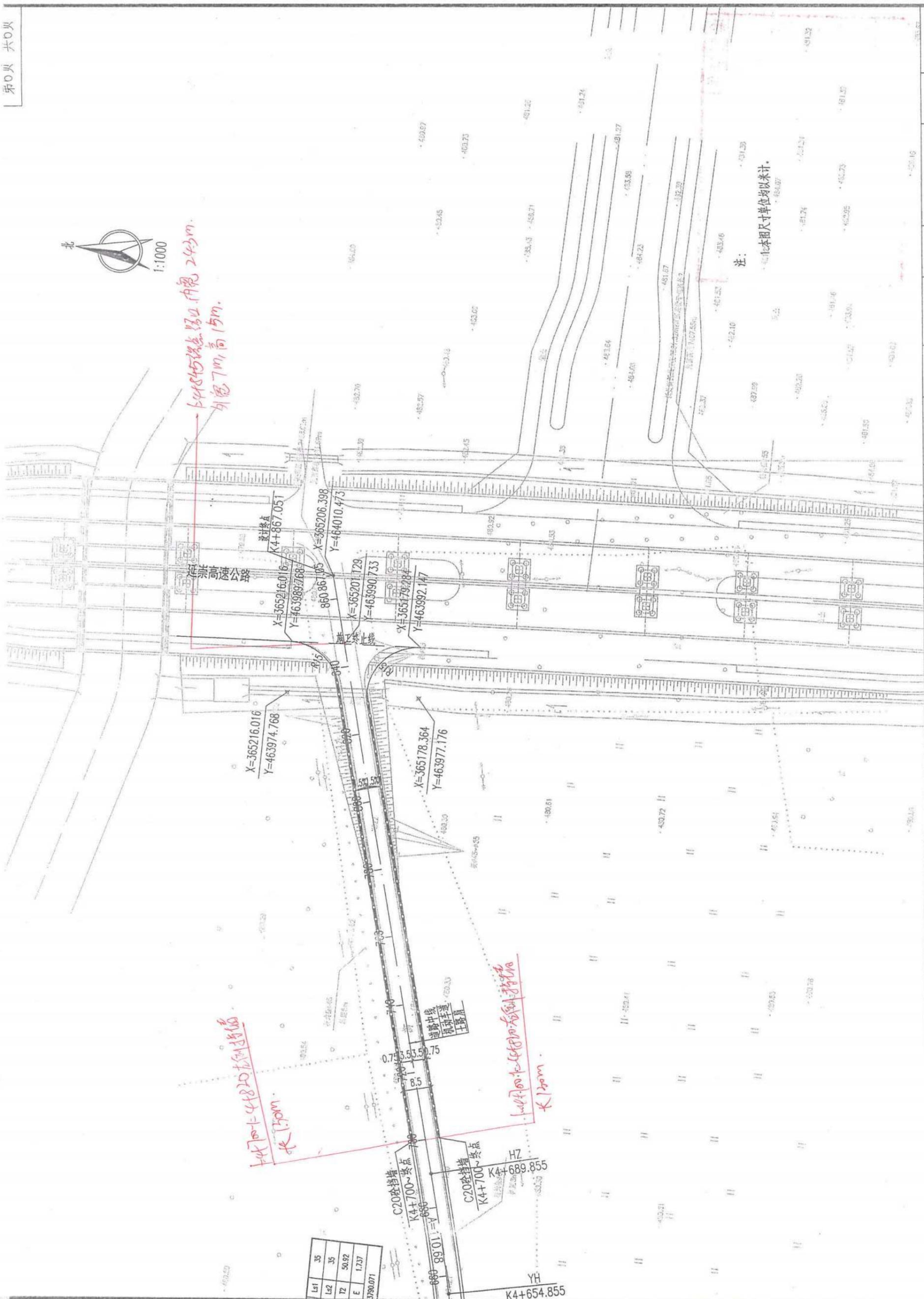
1447.00=46680 桩号
长12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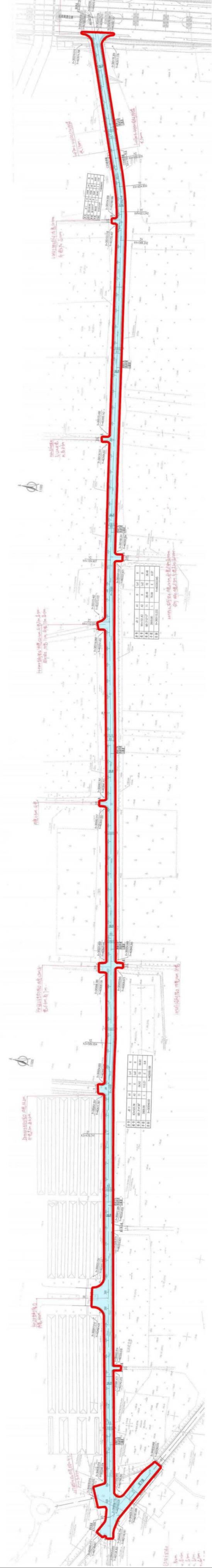
Ls1	35
Ls2	35
T2	50.52
E	1.237
3780.071	

C20防撞墙
K4+700~终点
K4+700.1=V
660

C20防撞墙
K4+700~终点
HZ
K4+689.855

YH
K4+654.855





防治责任范围统计表

序号	防治分区	防治责任范围 (hm ²)			
		方案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		监测结果	
		建设区	小计	建设区	小计
1	道路工程区	2.36 (0.20)	2.36 (0.20)	2.36 (0.20)	2.36 (0.20)
2	施工临建区	2.36	2.36	2.36	2.36
	合计				

图例



国水江河 (北京) 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核定	张薇	竣工验收	设计
审查	李俊	水土保持	部分
校核	李俊	延安路(延下路~延安高速 公路)道路工程	
设计	李俊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图	
制图			
比例	1:1000		
设计证号	水保方案(京)字第0029号	日期	2021.6
资质证号	京建规(京)字第0029号	图号	附图 3

建设前：摄于2017年3月25日



建设后：摄于2021年5月10日

GSJH		国水江河（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核定	张薇	竣工验收	设计
审查	李长慧	水土保持	部分
校核	李超	延农路（延下路~延崇高速公路）道路工程	
设计	李超	遥感影像对比图	
制图			
比例	1:1000		
设计证号	林林京字第000号	日期	2021.06
资质证号	林林京字第000号	图号	附图04